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中际旭创")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(以下简称"本次会议")通知于2025年10月19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,并于2025年10月29日上午9:30以通讯方式召开,会议由董事长刘圣先生主持,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,实际参加董事8人,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, 公司编制了《中际旭创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,报告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 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 8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际旭创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